

##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21,481,854.11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30,015,178.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累计亏损原因

1、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新产品线的投入较大，主要是对数据安全、数据治理领域的产品研发投入，该领域技术门槛高、积累时间要求长，加之该产品处于市场培育期，在报告期内，市场机会待爆发、新产品的研发成果尚未能迅速带来较大收益。

2、因受疫情影响，本期公司营业收入部分客户的合同执行及项目验收的进度延期，导致部分销售收入无法按计划在本期内完成收入

确认。

3、所得税的影响，由于公司连续五年所得税汇算清缴经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均为负数，未来不能确定后续年度是否必然实现大额盈利，且根据国家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导致目前的可弥补亏损留抵数可能无法完全在以后年度的所得税计算中进行有效抵减，基于谨慎原则将以前年度所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 万元在本期做了财务冲销处理，相应影响净利润减少 534 万元。

### 三、拟采取的措施

1、梳理优化业务线，保持业务健康线，平衡好生存与发展，实现创新业务突破；

2、提高产品化程度，减少定制化开发，提高效益；

3、加强公司业务能力的提升和资源的整合，在原有成熟市场拓展新的产品线，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寻求更多业务合作的可能性；

4、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加强项目管理，优化成本费用控制及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